

附件2

申报补充说明

1. 本《通知》电子版及相关附件可在“技联在线网站→科技副总专区”（<https://jlzx.jspc.org.cn/>）下载。
2. 本《通知》申报材料清单中，信用承诺书、申报书、合作协议书、推荐表参照样稿详见附件3、附件4、附件5、附件6。
3. 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科技副总具体职务说明：可包括副总经理、副总工程师、技术副总、研发副总、技术总监、研发总监、技术中心主任、研发中心主任、高级技术顾问、首席技术专家、首席科学家等。
4. 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签名盖章说明：甲方应为合作企业公章，乙方应为科技人才本人签名，丙方应为派出单位一级法人公章（其中丙方为首轮42所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的，盖章可使用科研合同公章）。
5. 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中关于“省产学研合作项目给予立项支持”的说明：①拟于2026年年底发布《关于组织申报江苏省产学研合作项目的通知》。②原则上应提供产学研合作项目申报书，并在“江苏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”完成“五技合同”认定登记（备注：“五技合同”起止时间原则上应为：合同开始时间晚于2026年1月1日，合同结束时间晚于2027年12月30日）。③如获立项支持，拟以省科技厅名义下达立项文件，项目期满验收合格发放结题证书。④2025年获批的科技副总享受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。